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情况 与预计存在差异事项的专项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4 号——上市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格式》的要求，作为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对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数额与实际发生金额产生差异的原因发表意见如下：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低于预计金额，是因为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导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实际发生额未超过预计额度，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交易根据市场原则定价，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

独立董事：吴建滨 刘红霞 梁伟 彭忠波